

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實驗揭露格式

申請人名稱	統振股份有限公司
本次公告事由	實驗變更核准
主管機關核准函之日期及文號	108年1月31日金管科字第1080101365號函暨 109年4月10日金管科字第1090133580號函
創新實驗內容	跨境匯款
申請實驗期間	18個月
實驗起訖日	108年4月30日至 109年10月29日
實驗範圍	越南、印尼、菲律賓及泰國等 4 國之外籍移工跨境匯款
排除適用之法規命令與行政規則	—
實驗變更之核准日期及文號	109年5月14日金管科字第1090137573號函
實驗變更內容	提高預存海外合作銀行帳戶限額
實驗延長之核准日期及文號	
實驗逾期失效/廢止之日	—
其他	—

